

附件 1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建设工程担保管理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文件；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担保管理事务性工作；指导全市各县（市、区）建设工程担保管理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 4 个，包括办公室、财务室、人事室、业务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省住建厅和市住建局各项决策部署，以狠抓党的建设引领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在内部建设、标准建设、法治建设等方面，持续推进干部职工素质提升，继续推动业务水平不断提高，坚持精细化、规范化开展执法工作，奋勇争先、狠抓落实、真抓实干、担当作为，奋力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列，把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建设成为一支能力强、素质高、形象好的先进集体

（二）工作任务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切实促进党员干部改善工作纪律、工作作风，工作建设长效机制。继续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深化“两个主体责任”，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常抓不懈，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考核同部署。使每一位干部职工要有反腐意识，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牢固树立“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思维模式，坚决杜绝违反“八项规定”、“四风”的事件发生，时刻保持警钟长鸣

2、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八五”普法规划，组织机关人员学法，健全法律意识，规范工作行为，实现“道德讲堂”建设的常态化、制度化，把单位的精神文明建设融入到工作任务中，充分体现全体职工的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增强职工的服务意识，树立良好的工作风尚，彻底改观工作面貌。

3、加强内部建设，提升工作质量。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市住建局党组的决策部署，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把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制定工作计划，健全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责任，形成上下联动，行动一致的工作机制；二是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重大事情集体讨论决定，推动工作有序开展；三是加强业务学习，深化党员干部理论武装，坚持用正确的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工作有效开展；四是积极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和法治教育，强化党员干部能力素质提升，更新思想观念，变管理为服务，使各项

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推动本单位各项工作高质量、高效率发展。

4、进一步推进工程款支付担保工作。按照有关要求，我单位不断完善各项制度，积极探索创新，借鉴先进地市经验，细化工作职责，转变工作方法，加大宣传和执法力度，提升工程担保行业信息公开透明度。同时，在实践中总结，总结中创新，结合担保监管中出现的新问题，研究探索解决问题的新方法和新途径，规范市场各方行为，加大沟通对接力度，加强政策协同，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工程担保制度落实，确保市直已办理施工许可的项目按照规定及时办理工程款支付担保。

5、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坚决高标准、高效率的完成市住建局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1、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2、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3、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4、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6、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7、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8、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9、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10、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1、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2、2021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16.0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9.79万元，减少7.7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16.06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16.06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16.0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79万元，减少7.78%。主要原因是：1、2021年退休1人。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资金收入。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资金收入。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资金收入。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资金收入。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16.0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6.06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8.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79 万元，减少 7.78 %。主要原因是：1、2021 年退休 1 人。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资金支出。

3.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16.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79 万元，减少 7.78 %。主要原因是：退休一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16.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6.06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116.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 %；项目支出 116.06 万元，占 1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6.0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了 9.79 万元、支出总计减少 9.79 万元，减少 7.78%。主要原因是：1、2021 年退休 1 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16.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79 万元，减少 7.78%。主要原因是：1、2021 年退休 1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116.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4.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

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05万元，其中：拟

采购货物支出1.05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单位共2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16.06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116.06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1. 一般债券公开

- （1）上年末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 （2）上年末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2. 专项债券公开

- （1）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 （2）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 （3）上年末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说明：本单位未使用政府债券。

（二）其他

说明：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

2021年04月01日

